河间市公开招聘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关于委托对 进行考察的函

：

贵单位 报考了我市2022年度公开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招聘考试，经笔试、面试合格。依据有关规定，现需对其进行考察。因条件限制现委托贵单位对其进行考察，并就有关事项说明如下：

要通过成立考察组、个别谈话等方式，对被考察对象的政治思想、道德品质、能力素质、学习和工作表现等方面进行考察，并形成考察材结论（两人以上签字）。

联系方式：0317-3239309、3239317

河间市公开招聘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2年9月1日

模板（仅供参考）：

\*\*同志的考察情况

受河间市公开招聘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委托，我单位（有工作单位的由工作单位出具考察材料，没有工作单位的由考生所在学校、社区街道或村委会出具考察材料。）组成考察组对\*\*同志的政治思想表现及工作学习等情况进行了认真考察。基本情况如下：

内容主要包括个人基本情况、思想政治情况、学习工作表现、主要实绩或有关问题。

考察人签字： 单位（公章）

年 月 日